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公告编号:2020-035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2月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2月4日下午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160号上海影城五楼多功能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2月4日

至2020年12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提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关于选举罗海先生为公司普通董事的提案》	√
2	《关于选举毛惠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
3	《关于选举周文女士为公司监事的提案》	√
4	《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提案》	√

1、各提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1、提案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4。详见2020年10月29日、11月1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提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提案:1、2、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提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提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提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97	光明乳业	2020/11/27

(二)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普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其他中介机构。

(四) 其他人员。

五、现场会议参会方法

(一) 法人股东凭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参会。

(二) 自然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参会。委托代理人凭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参会(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1)。

(三) 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保障与会者的安全,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必须全程佩戴口罩,如实完整登记个人相关信息,出示"随申码"、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进入会场后,股东及股东代表必须保持适当距离。

六、会议登记方法

(一)请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于2020年12月2日(周三,上午9:00-11:00,下午1:30-4:30)到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03室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传真或信函以到达登记处或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 法人股东凭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三) 自然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登记。委托代理人凭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1)。

(四) 会议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七、其他事项

(一) 预计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二) 本公司地址:上海市吴中路578号

联系人:陈仲杰

联系电话:021-54584520转5623分机

传真:021-64013337

(三) 会议登记处地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03室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

联系人:欧阳雪

联系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2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罗海先生为公司普通董事的提案》			
2	《关于选举毛惠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3	《关于选举周文女士为公司监事的提案》			
4	《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提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公告编号:临2020-033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11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0年11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五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五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11月17日,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详见2020年11月1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1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1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公告编号:临2020-034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

●原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

●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简要原因及沟通情况:德勤华永已连续24年为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服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公司拟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为本公司提供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工作。本公司、普华永道中天与德勤华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各方均表示无异议。

●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加强本公司的规范运作和财务安全,公司拟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普华永道中天的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等。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2、人员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于2019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为220人,从业人员总数为9,804人。

普华永道中天2018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147人,2019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为1,261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000人。

3、业务规模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人民币56.46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3.35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2019年度A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89家, 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为人民币5.69亿元,资产均值为人民币9,638.98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及批发和零售业。普华永道中天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能依法承担因执业过失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3年亦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莉坤女士,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1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近20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张津先生,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5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20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项目经理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陈诚先生,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9年起从事审计业务,长期从事审计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具有10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的2020年度审计机构,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莉坤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张津先生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诚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3年亦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普华永道中天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审计收费共计人民币270万元, 低于上年发生费用。

二、拟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一)原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德勤华永的前身是1993年2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于2012年9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连续服务年限:24年,其中,赵海舟签字注册会计师连续服务年限为3年,李长委签字注册会计师连续服务年限为1年。

(二)拟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具体原因

德勤华永已连续24年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服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公司拟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为本公司提供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工作。

(三)与前后任会计师沟通情况说明

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德勤华永进行了沟通,德勤华永对此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对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表示衷心感谢。

普华永道中天与德勤华永就审计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双方均表示无异议。

三、拟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0年11月17日,本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经过对普华永道中天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的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并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2020年11月17日,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普华永道中天项目团队专业技能较高,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工作要求;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理由充分、恰当,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0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审计报酬270万元人民币。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11月18日,本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经过审议,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租赁　公告编号:2020-054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0年11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1月18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6人,实际出席监事6人,会议由陈泳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陈泳冰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陈泳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1月19日

附:

陈泳冰先生简历

陈泳冰先生,1974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发展改革事业部部长、战略规划办公室主任、企地合作办公室主任、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曾工作于江苏省国资委。2016年10月至2018年1月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2018年1月至2020年10月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2020年10月至今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发展改革事业部部长、战略规划办公室主任、企地合作办公室主任、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租赁　公告编号:2020-053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0年11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1月18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共计11名,其中2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尚需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核准。本次会议由熊光根先生主持,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其中有表决权董事6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熊光根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熊光根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设立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设立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熊光根(主任)、张义勤、Olivier De Ryck、王海涛。

(二)风险管理委员会:张义勤(主任)、刘恩奇、吴尚岗。

(三)审计委员会:薛爽(主任)、杜文毅、刘恩奇、于津平、夏维剑。

(四)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津平(主任)、薛爽、周柏青。

(五)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王海涛(主任)、夏维剑、吴尚岗。

周柏青、吴尚岗、王海涛、于津平、夏维剑先生董事任职资格经监管部门核准后生效,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聘任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一) 聘任周柏青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

会议同意聘任周柏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 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周柏青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聘任张永飞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会议同意聘任张永飞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永飞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张义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义勤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一) 聘任朱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会议同意聘任朱强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朱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聘任张春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会议同意聘任张春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春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聘任周柏青为公司副总经理

会议同意聘任周柏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周柏青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聘任郑寅生先生为公司市场总监

会议同意聘任郑寅生先生为公司市场总监,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郑寅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聘任李裕勇先生为公司市场总监

会议同意聘任李裕勇先生为公司市场总监,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裕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聘任吴云先生为公司风险总监

会议同意聘任吴云先生为公司风险总监,任期自即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吴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9日

附:

熊光根先生, 1964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曾在安徽无为县泥汉中学任教,曾在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工作,曾任江苏产权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公司总经理。2002年6月至1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12月至2012年7月任公司总经理;200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3年4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

张义勤先生,1963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02年12月至2005年6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5年6月至2012年7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朱强先生,1966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曾在南京显像管厂、南京三能电力仪表有限公司、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工作。2003年3月至2010年6月,任公司业务部经理;2010年6月至2013年4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春彪先生,1968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曾在南京金陵机械厂、南京长江家用电器厂工作。1994年5月至2000年2月任公司财务部会计;2000年3月至2014年10月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2015年2月至2018年3月任公司金融同业部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 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柏青先生,1979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04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公司业务四部客户经理、高级客户经理、经理助理;2011年1月至2018年3月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郑寅生先生,1974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市场总监。曾在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香港恒生银行(中国)南京分行工作。2004年5月至2010年12月历任公司业务部客户经理、高级客户经理、经理助理、副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2月任公司业务五部经理;2014年9月至2017年2月任公司业务四部经理;2017年2月至2020年7月任公司汽车金融事业部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公司市场总监。

李裕勇先生,1969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公司市场总监。1992年7月至2003年4月任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金融部职员;2003年5月至2015年1月历任公司业务部高级客户经理、副经理、经理;2015年2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城市公用事业部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市场总监。

吴云先生,1974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风险总监。1995年7月至1997年8月任安徽华光集团技术部助理工程师;2003年5月至2018年7月历任公司业务二部高级客户经理,新兴产业事业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大健康事业部经理,2018年7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中小企业金融事业部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风险总监。

张永飞先生,1984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律职业资格,现任公司风险管理部副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09年7月至2015年2月任公司风险管理部主管;2015年2月至2018年3月任公司风险管理部经理助理;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风险管理部副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海欣股份/海欣B股　证券简称:600851/900917　公告编号:2020-030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开发物业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引入"长三角G60浙江科创基地(松江)"项目及子公司开发物业转让的议案》,拟向浙江省部分地市国资平台转让首发地块开发的9幢物业。根据转让进展,子公司近日分别与衢州市柯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德清同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杭州余杭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3家公司分别签署了3#楼、6#楼和7#楼等3栋物业的《楼宇订购合同》。

●3栋物业合计建筑面积(规划面积)为14,635.00平方米(最终建筑面积以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为准),按规划面积计算购房款合计为人民币163,272,231.16元整。其中:3#楼房屋建筑面积(规划面积)为3,297.32 平方米(最终建筑面积以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为准),按规划面积计算购房款合计为人民币37,286,094.56元整;6#楼房屋建筑面积(规划面积)为4,224.70平方米(最终建筑面积以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为准),按规划面积计算购房款合计为人民币47,815,154.60元整;7#楼房屋建筑面积 (规划面积)为7,112.98 平方米(最终建筑面积以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为准),按规划面积计算购房款合计为人民币 78,170,982.00元整。

●首发地块土地及在建工程已作为贷款的抵押物抵押给中国银行,在产权过户前,需对抵押物进行解除抵押。交易对方已知悉标的楼宇处于抵押状态。

●合同签订后,还需办理调整容积率、调整建筑高度、土地转型、调整并签订补充出让合同等事项,相关事项办理会受政策性影响和限制,能否如期通过审批尚未确定,如未能顺利办理,双方同意终止合同。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2020年6月4日,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引入"长三角 G60 浙江科创基地(松江)"项目及子公司开发物业转让的议案》,同意子公司上海海欣长毛绒有限公司(当前已更名为"上海海欣智汇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欣智汇")向浙江省部分地市国资平台转让首发地块开发的9幢物业,并授权经营层按董事会审定的方案办理与交易相关的具体事宜。(详见公司2020年6月5日发布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11月18日,海欣智汇与衢州市柯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柯城资产")、德清同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同创")、杭州余杭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杭实业")分别签署了3#楼、6#楼和7#楼《楼宇订购合同》。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方情况介绍(甲方)

1、海欣智汇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海欣智汇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2,417.0777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冯克宇
与本公司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册地点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蔡家浜路655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餐饮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会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海欣智汇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总资产	39,786	49,073
净资产	14,122	15,367
营业收入	797	589
净利润	71	1,244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乙方)

1、衢州市柯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海欣智汇(甲方)与柯城资产(乙方)签署《3#楼楼宇订购合同》,拟将首发地块3#楼转让给柯城资产。

(1)柯城资产基本情况

名称	衢州市柯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谭妍
注册地点	衢州市柯城区双港中路18号303室		
主营业务	柯城区国有集体资产经营和管理;对外投资;投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衢州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发展情况	主要负责柯城区旧城改造、国有资产的管理业务,并从事对外股权投资、资产收购、产业招商等工作,公司发展稳健。		

柯城资产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2)柯城资产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总资产	1,305,212.95	682,209.51
净资产	445,970.82	242,864.16
营业收入	68,498.38	352.64
净利润	14,729.23	-1,721.32

柯城资产为衢州市柯城区国有企业,业务结算主要发生在每年的四季度,财务数据稳健,公司认可其履约支付能力。

2、德清同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海欣智汇(甲方)与德清同创(乙方)签署《6#楼楼宇订购合同》,拟将首发地块6#楼转让给德清同创。

(1)德清同创基本情况

名称	德清同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莫兴强
注册地点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舞阳街道曲园南路707号2幢701-2室		
主营业务	土地整治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孵化有市场前景的科技成果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德清恒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发展情况	承接各项工程建设及土地整理业务,业务领域不断扩大		

德清同创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2)德清同创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总资产	440,898	421,805
净资产	225,090	194,885
营业收入	10,903	4,210
净利润	3,426	1,203

德清同创为地方国有企业,财务数据稳健,公司认可其履约支付能力。

3、杭州余杭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欣智汇(甲方)与余杭实业(乙方)签署《7#楼楼宇订购合同》,拟将首发地块7#楼转让给余杭实业。

(1)余杭实业基本情况

名称	杭州余杭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粟敏
注册地点	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钱江国际大厦2706室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停车场和停车设施建设、营运、管理;静态交通物联网系统建设管理;临时停车服务。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杭州余杭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发展情况	公司成立于2016年7月,主要从事对外股权投资、资产收购、国有资产管理业务,积极配合开发区产业招商工作,充分利用产业基金的引导作用,坚持外引和内培并重,做好企业孵化、培育、加速等工作,投资规模逐年增加。		

余杭实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2)余杭实业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总资产	35,165	62,680
净资产	4,689	4,379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6,598	-311

余杭实业为杭州余杭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杭州余杭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国家级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下属国有独资公司,承担开发区内综合开发和基础建设、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融资的总任务,其注册资本27亿元,总资产约280亿元。本次购买款由当地开发区财政统筹安排,公司认可余杭实业履约支付能力。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3#楼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

标的名称: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同盛路199号3 #楼。

2、标的资产情况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同盛路199号3 #楼物业主体结构为框架结构,地上建筑总层数为5层,建筑面积3,297.32平方米(最终以实测面积为准)。

标的资产账面价值:由于标的资产尚在施工,未完成竣工验收结算,预计标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37,286,094.56元。

标的资产已作为贷款的抵押物抵押给中国银行,在产权过户前,需对抵押物进行解除抵押。交易对方已知悉标的楼宇处于抵押状态。

3、是否存在或有事项

本次交易标的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6#楼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

标的名称: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同盛路199号6 #楼。

2、标的资产情况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同盛路199号6 #楼物业主体结构为框架结构,地上建筑总层数为5层,建筑面积4,224.70平方米(最终以实测面积为准)。

标的资产账面价值:由于标的资产尚在施工,未完成竣工验收结算,预计标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47,815,154.60元。

标的资产已作为贷款的抵押物抵押给中国银行,在产权过户前,需对抵押物进行解除抵押。交易对方已知悉标的楼宇处于抵押状态。

3、是否存在或有事项

本次交易标的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7#楼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

标的名称: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同盛路199号7 #楼。

2、标的资产情况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同盛路199号 7 #楼物业主体结构为框架结构,地上建筑总层数为5层,建筑面积7,112.98平方米(最终以实测面积为准)。

标的资产账面价值:由于标的资产尚在施工,未完成竣工验收结算,预计标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78,170,982.00元。

标的资产已作为贷款的抵押物抵押给中国银行,在产权过户前,需对抵押物进行解除抵押。交易对方已知悉标的楼宇处于抵押状态。

3、是否存在或有事项

本次交易标的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交易合同主要内容价格及价款支付

(一)海欣智汇与柯城资产交易合同的价款支付主要内容

上海海欣智汇实业有限公司(甲方)与衢州市柯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乙方)就订购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同盛路199号3#楼的价格及价款支付约定如下:

1、甲乙双方约定标的房屋的购房单价为人民币11,308.00元/平方米(建筑面积),按规划面积3,297.32平方米计算购房款合计为人民币37,286,094.56元整(大写:人民币叁仟柒佰贰拾捌万陆仟零玖拾肆元伍角陆分)。甲方取得标的房屋的初始不动产权证(大产证)后三十日内,甲乙双方应签订正式《房地产买卖合同》。

2、乙方租赁地下